**附件4：**

定海区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中心2022年上半年第一批公开招聘考生防疫须知

为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平稳做好公开招聘考试工作，现将面试疫情防控要求告知如下：

一、考生应提前做好各项防疫准备

（一）考生应当提前申请“浙江健康码”（以下提及的健康码均专指“浙江健康码”）和“通信行程卡”（以下简称“行程卡”，为方便打开，建议使用手机微信下载小程序“通信行程卡”）。面试前不要去国（境）外和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以及人员密集场所等。鉴于近期疫情防控形势复杂，建议面试者在当地应接尽接新冠病毒疫苗。

（二）浙江各地“健康码”在省内互认（如为中高风险地区的除外）。

（三）有以下特殊情形之一的考生，必须主动报告相关情况，提前准备相关证明，服从相关安排，否则不能参加面试：

（1）浙江“健康码”非绿码的考生，应于面试前完成浙江“健康码”绿码转码工作后方可参加面试，逾期未转为绿码的不得参加面试。

（2）“行程卡”绿码但带\*号的考生，须同时提供当地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以及面试前24小时内的浙江省范围内有资质的检测服务机构提供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另外14天内有市外低风险地区来舟返舟的，还需提供面试前24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3）考生被认定为既往新冠肺炎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的，应主动报告，除提供面试前24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外，还须出具肺部影像学检查无异常证明。

（4）考生在面试前有发热（腋下37.3℃以上）、干咳、乏力、咽痛、腹泻等症状的，应及时就医，提供定点医院诊断证明。

（四）考生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面试：

（1）面试前28天，有国（境）外旅居史的。

（2）面试前21天，来自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当地政府宣布全域封闭管理地区或被确认为同时空伴随人员的；面试前14天内，来自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市、区)或街道、需持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能离开地区和全域核酸检测地区。

（3）仍在隔离治疗期、集中隔离期、居家健康观察期和日常健康监测期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者、次密切接触者和其他人员。

（4）面试当天，浙江“健康码”显示为红黄码，或“行程卡”显示为非绿卡的考生（含浙江“健康码”临时由绿码变为红黄码和“行程卡”临时由绿卡变为非绿卡的）。

（5）不能出示健康码及行程卡、不配合入口检测、不服从防疫管理以及经现场防疫人员判断须转送至定点医疗机构排查等情形的。

二、个人健康状况申报

考生应仔细阅读考试相关规定、防疫要求，如实填写面试前28天个人健康状态并填写承诺书，承诺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需承担的相关责任并接受处理。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健康检疫、询问、查询、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取消其相应资格，并记入考试诚信档案，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三、考生应服从现场疫情防控管理

面试时，考生应凭身份证、健康码和行程卡，从规定通道，经相关检测后进入面试地点。所有考生面试时必须满足以下条件：浙江“健康码”绿码、“行程卡”绿码以及现场测温腋温37.3℃以下（允许间隔2-3分钟再测一次）。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在进入面试地点前，要提前戴好口罩，打开手机“健康码”、“行程卡”，并主动出示“健康码”、“行程卡”、“身份证”、“准考证”。

（二）考生需全程戴好口罩，除在需身份验证时，应摘口罩配合（保持安全距离）。

（三）除上述要求外，请考生持续关注考前的疫情防控形势并遵从当地的疫情防控具体要求。

注：流行病学史，是指在规定受控的时限内，有国（境）外和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以及“密接史”。规定受控的时限，包括集中隔离、居家观察、社区监测（限定活动场所）的时间，届时具体天数要求，按政府防疫管理部门的规定执行。